

114 年度日常用品得標廠商您好，本社採現場或郵寄簽約，
注意事項如下：

1. 請於 114 年 8 月 29 日前 完成簽約。
2. 簽約廠商請印製合約書 2 份，並檢附經銷證明，蓋公司大小章後洽(或寄送)本社採購簽約(郵寄簽約者封面請註明 114 年合約書，並附足夠郵資之回郵信封)。
簽約金部分，郵寄簽約者請以郵局匯票方式，現場簽約以郵局匯票或現場繳交方式。(現場簽約請至本監接見室洽辦)
3. 決標紀錄統一由本社印製。
4. 食品類、茶包類應檢附最近 1 年之檢驗報告。
5. 商品(無論新舊商品)請寄送 1 份樣品給外門市。
6. 販售商品訪價地點之商家資料(附件 1)。
7. 廠商資料表(附件 2)。
8. 送貨司機若有更換情形，請提供該送貨司機之身分證或駕照影本，及送貨車輛之車牌號碼，以供車檢站查驗。

■有疑問，請洽合作社採購鍾先生 05-6339660 轉 880 或 706。